中文摘要

活動課程的理念在世界各地的經驗中一再得以肯定。在澳門，活動課程雖然一直存在於學校系統中，但各校在認識和理解上卻仍有著明顯的差異。因此，本人希望藉著是次研究，了解澳門的實際情況，結合活動課程的理念，並以各地之經驗作爲「他山之石」，探索其發展路向。

本人以學校行政、學生意向、政府和社團的影響三個向度進行了量化及質性研究。

學校行政方面，研究者向全澳 42 所中學發出「校本活動課程概況問卷調查」，成功收回有效問卷 18 份。調查結果顯示活動課程在澳門中學中被視爲學校教育中不可或缺的部份，其具體精神符合活動課程中「經驗學習」的理念，但在具體執行上仍欠規劃，也未能像美國、中國大陸和台灣等地將活動課程納入正規的課程編制。澳門活動課程在形式上有別於學科課程，最明顯分別表現在學生課堂參與度上。在活動課程中，多以「師生協助」的形式爲主。在學生活動評鑑方面具有活動課程的特點－－強調學習經驗而非結果。學校表示參與活動課程不會影響學業，相反更具有「消耗多餘精力，不致沉迷玩樂」的作用。澳門政府在活動課程上「既協助又不干預」的模式備受學校歡迎。

學生意向方面，研究者選取了六所教學宗旨不同的學校爲取樣對象，並收回有效問卷共 1322 份。結果顯示學生在考慮參加活動課程時，多以「興趣」爲先。學生比較喜歡自由選擇活動項目，也希望在活動中嘗試自治。學生表示家長多數支持其參加活動課程，在學生參與活動課程問題上家庭因素沒有造成阻力。

就政府與社團對活動課程的影響，研究者訪問了教育暨青年局曾熾明廳長和 2002 年度澳門學生聯合總會黃世平理事長。結果顯示政府和社團在活動課程中均扮演協助者和支援者的角色。政府主要提供場地、資金及人力方面的協助；社團則能爲學生提供更多活動空間、認識社會的機會和學以致用的場所。

根據以上結果，結合文獻的分析與對照，研究者對澳門中學活動課程未來發展建議有以下方面：

在學校行政方面，透過培訓和交流提升學校行政人員和活動導師對活動課程的認識和實作技巧；營造優良的校園氣氛與文化；擬定嚴謹的

組織與管理制度；設計趣味性和多元化的活動項目；鼓勵學生在活動中學會自主，從經驗中學習；實行「重過程、輕結果」的多元評鑑方式。

在整個教育制度上，政府應明確提升活動課程在教育系統中的地位；透過培訓和研討活動落實和推廣活動課程的理念；透過統合政府各部門和民間社團力量，爲學校活動課程提供更多發展空間和可用資源。

關鍵字：活動課程，探索研究